

威海光威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威海光威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13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了关于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4年8月23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丛宗杰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监事会。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与会监事审议并书面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编制和审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上半年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8月27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2024-050）、《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2024-051）。

2、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公司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符合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8月27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增加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

公告》(2024-054)。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威海光威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威海光威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8 月 27 日